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儿童医院
医疗设备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儿童医院医疗购置项目3

设备名称: 光学生物测量仪

甲 方: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儿童医院

乙 方: 北京视界康达科技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2015.2.6

合 同 书

甲方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儿童医院的 项目名称：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儿童医院医疗购置设备3 中所需 光学生物测量仪 经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以项目编号：0733-24113942招标文件在国内公开招标。经评定，乙方 北京视界康达科技有限公司 为中标供应商。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投标文件 （含澄清文件）
- d. 招标文件 （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二、采购设备内容：

产品名称	产地	生产厂家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光学生物测量仪(眼科光学生物测量仪)	德国	卡尔蔡司医疗技术(德国)股份有限公司	IOLMaster 500	1	台	399,800.00	399,800.00
合计(大写+小写)	399,800.00 叁拾玖万玖仟捌佰元整						

三、合同附件（均须加盖公司公章）：

- 1、设备配置清单（科主任确认签字）
- 2、售后服务承诺书
- 3、质保服务方案（医工处确认签字）
- 4、营业执照复印件
- 5、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 6、医疗器械注册证及产品注册登记表复印件
- 7、各级商业授权彩打件
- 8、业务员个人授权
- 9、中标通知书（一份原件，其余四份复印件）

四、相关技术支持：

1、乙方负责设备的运送、安装、调试及操作培训等事宜，同时提供设备中文使用手册、维护手册、维修手册、软件备份（提供一个U盘或硬盘）、故障代码表、备件清单、零部件（包括价格、单独更换零件的保修期）、维修密码、设备使用说明书等维护维修必需的材料和信息等技术资料，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2、乙方承诺技术服务内容不包含相关远程数字化服务功能（包括但不限于存在接入外部网络、具备“远程控制”、可远程调取或拷贝数据等），不包含相关硬件设施。

五、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 1、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甲方指定地点。
- 2、乙方在运送前三天通知甲方，甲方做好接收和安装准备。
- 3、交货时间：。

六、售后服务：

- 1、自安装验收合格之日起，乙方对整体设备实行免费1年保修，终身维修。
- 2、乙方保证十年的零配件供应及维修、保养。产品保修期过后，维修、保养时免收人工费、工时费，零部件应保证按市场最低价供应。产品改进后，乙方免费为甲方提供升级服务。
- 3、设备出现故障后，乙方工程师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0.5 小时内提供电话技术支持，1 日内到达维修现场；外地零部件供应时间不超过 2 日；若 3 日内不能解决问题，免费提供替用机或相同替用配件，以保证科室 3 日后有设备使用。

七、付款方式

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后付全款的 90%，其余 10%款额作为履约保证金在设备验收合格后 12 个月返还。

八、违约责任:

乙方交货时间及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产地及制造厂家、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或要求更换,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金额5%的违约金。

九、法律依据: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中国相关法律法规执行解决。

十、争议的解决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合同文本要求:

本合同一式五份,每份盖骑缝章,甲方四份、乙方一份。

五份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儿童医院

代表人:

日期:2024年 2月 6日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56号

邮政编码:100045

电话/传真:010-59718623

乙方(盖章):

北京视界康达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

日期:2024年 2月 6日

开户行:工商银行北京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

示范区金街支行

银行账号:0200 0007 0920 0032 330

开户银行代码: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桃园东里20号2层2119号

邮政编码:100075

电话/传真:010-65246637

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项目名称：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儿童医院医疗设备购置项目 3

包号：第 3 包

项目编号：11000024210200097346-XM001

致：北京视界康达科技有限公司

上述项目经评标委员会专家评审、比较，评定由贵单位中标，具体内容详见下表：

包号	推荐中标人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中标金额
3	北京视界康达科技有限公司	光学生物测量仪	1 台	¥399,800.00

请贵单位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合同签署后请及时将合同扫描件发送至采购人代理机构项目联系人邮箱，以便于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事宜。

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